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29473—2020
代替 GB/T 29473—2012

移动实验室分类、代号及标记

Classification, code and marking of mobile laboratory

2020-11-19 发布

2021-06-01 实施

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发布
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

前 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—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代替 GB/T 29473—2012《移动实验室分类、代号及标记》，与 GB/T 29473—2012 相比，主要技术变化如下：

- 修改了“3 术语和定义”中的“方舱式”定义(见第 3 章,2012 年版的第 3 章)；
- 增加了“环境特性分类代号”“数据处理要求分类代号”(见 5.1.1)；
- 增加了“细分学科代号”(见 5.1.2)；
- 增加了“移动实验室环境特性代号”(见 5.1.5)；
- 增加了“移动实验室数据处理要求分类代号”(见 5.1.6)；
- 修改了“移动实验室代号示例”(见 5.2,2012 年版的 5.2)；
- 修改了“移动实验室吊装标记”(见 5.3.1,2012 年版的 5.3.1)；
- 在“移动实验室铭牌”中，删除了“整备质量”，增加了“认证标志”(见 5.3.2,2012 年版的 5.3.2)。

本标准由全国移动实验室标准化技术委员会(SAC/TC 509)提出并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：重庆金冠汽车制造股份有限公司、杭州谱育科技发展有限公司、沈阳市新能源汽车行业协会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龚康、胡建坤、房德和、朱军、王连勇、韩双来、张学聪、宋世克、王冲。

本标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：

- GB/T 29473—2012 。



移动实验室分类、代号及标记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移动实验室术语和定义、分类及命名、代号及标记。
本标准适用于陆地上使用的移动实验室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其最新版本(包括所有的修改单)适用于本文件。

- GB/T 191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
- GB/T 13306 标牌
- GB/T 29479—2012 移动实验室通用要求

3 术语和定义

GB/T 29479—2012 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。

3.1

自行式 self-propelled
自带动力并依靠自身的运行机构沿有轨或无轨通道移动的方式。

3.2

拖挂式 trailer
无动力系统具备行走机构依靠其他动力牵引移动的方式。

3.3

方舱式 shelter
用坚固材料有机组合在一起，具有适宜的密闭、防护性能和一定环境适应能力的可移动整体。

4 移动实验室分类及命名

4.1 移动实验室分类

移动实验室类别按照功能分为物理移动实验室、化学移动实验室、生物移动实验室和综合移动实验室四类。
注：综合移动实验室为满足两种以上实验要求，或具有其他特殊功能的移动实验室。

4.2 移动实验室命名

移动实验室按运载方式和功能类别进行命名。如，自行式物理移动实验室、拖挂式生物移动实验室、方舱式综合移动实验室。

5 移动实验室代号及标记

5.1 移动实验室代号

5.1.1 概述

移动实验室代号由移动实验室的中文“移”和“实”拼音首字母 YS、移动实验室功能类别代号、型号、运载方式代号、环境特性、数据处理要求和产品顺序号(产品顺序号从 0000~9999)七部分组成,其排列顺序如图 1 所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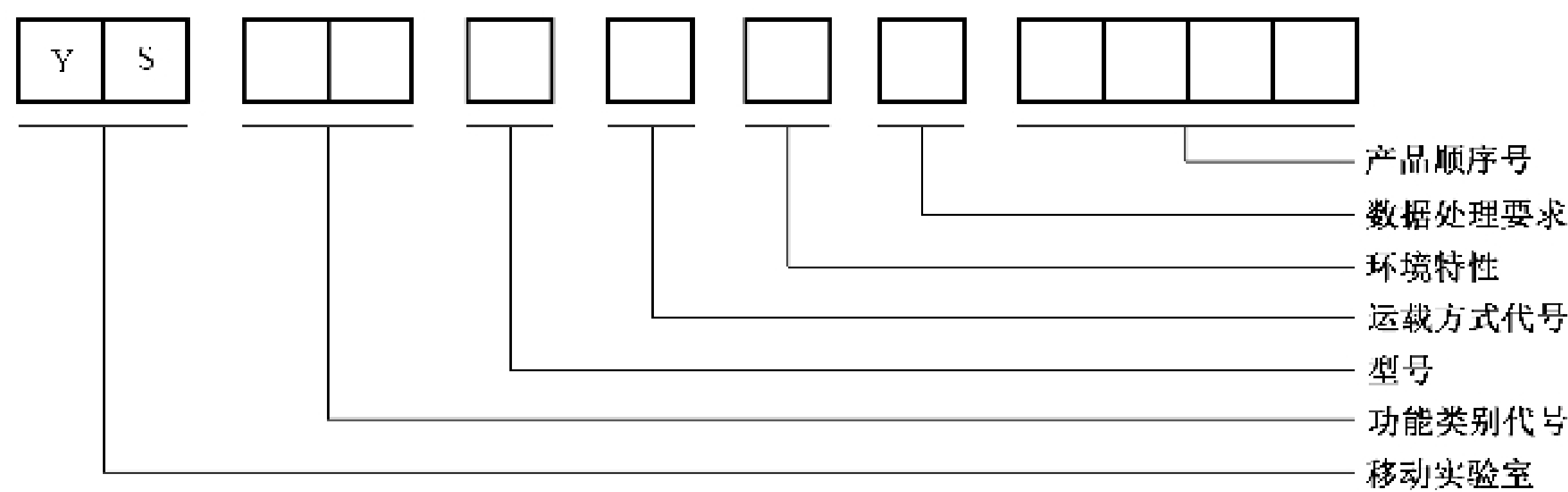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1 移动实验室代号排列顺序示意图

5.1.2 移动实验室功能类别代号

移动实验室功能类别代号由功能学科、细分学科两部分组成,功能学科代号见表 1,细分学科代号为细分学科英文第一个字母,具体见表 2。

表 1 移动实验室功能学科代号

移动实验室功能学科	物理移动实验室	化学移动实验室	生物移动实验室	综合移动实验室
代号	I	II	III	IV

表 2 移动实验室细分学科代号

移动实验室细分学科		代号
物理移动实验室	电学实验室	E
	热学实验室	H
	力学实验室	M
	光学实验室	O
	声学实验室	A
化学移动实验室	无机化学实验室	I
	有机化学实验室	N
	高分子化学实验室	H

表 2（续）

移动实验室细分学科		代号
生物移动实验室	动物学实验室	Z
	植物学实验室	B
	微生物学实验室	M
综合移动实验室	—	—

5.1.3 移动实验室型号

移动实验室型号按移动实验室内部实际使用面积分为小型、中型、大型、特殊四种，其代号见表 3。

表 3 移动实验室型号代号

移动实验室型号	代号	移动实验室实际使用面积 m ²
小型	A	≤8
中型	B	>8 且 <16
大型	C	≥16
特殊	D	特殊定制并符合国家相关规定

5.1.4 移动实验室运载方式代号

移动实验室按运载方式分为自行式、拖挂式、方舱式三种，其代号为运载名称第一个汉字的汉语拼音首字母，具体见表 4。

表 4 移动实验室运载方式代号

移动实验室运载方式	自行式	拖挂式	方舱式
代号	Z	T	F

5.1.5 移动实验室环境特性代号

移动实验室环境特性分为干性和湿性两种。干性实验室是指精密仪器室、天平室、高温室等不使用或少使用水的实验室。湿性实验室是指进行样品处理、容量分析、离心、沉淀、过滤等常规实验而需要配备给排水的实验室。其代号为环境特性的第一个汉字汉语拼音首字母，具体见表 5。

表 5 移动实验室环境特性代号

移动实验室环境特性	干性	湿性
代号	G	S

5.1.6 移动实验室数据处理要求分类代号

移动实验室的数据处理要求代号通过字母和数字进行标识,其中字母 A 表示移动实验室数据处理要求,数字标识了数据处理的精度,具体代号如下:

- A1 仅采样;
- A2 定性分析;
- A3 半定量分析;
- A4 定量分析;
- A5 精确定量分析。

5.2 移动实验室代号示例

移动实验室代号示例见表 6。

表 6 移动实验室代号示例

产品功能与编号	产品代号示例
满足物理热学检测,小型自行式,环境特性为干性,进行定量分析的移动实验室,产品编号 0003	YS- I H-A-Z-G-A4-0003
满足无机化学检测,中型拖挂式,环境特性为湿性,进行定性分析的移动实验室,产品编号 0204	YS- II I-B-T-S-A2-0204
满足动物学检测,大型自行式,环境特性为湿性,进行定性分析的移动实验室,产品编号 0017	YS- III Z-C-Z-S-A2-0017
满足综合检测,大型方舱式,环境特性为干性,仅进行采样分析的移动实验室,产品编号 0068	YS- IV -C-F-G-A1-0068

5.3 移动实验室标记和铭牌

5.3.1 移动实验室吊装标记

移动实验室产品在运输时应以自行或拖曳方式上下车(船),当需要使用吊装方式装卸时,应在移动实验室外壁某些部位设置吊装标记,并使用专用吊具装卸,避免损伤产品。吊装标记为执行性图形符号,符号的尺寸、配色等要求按照 GB/T 191 执行。

5.3.2 移动实验室铭牌

移动实验室铭牌型式应符合 GB/T 13306 的规定,铭牌应包括下列内容:

- a) 移动实验室名称;
- b) 移动实验室代号;
- c) 移动实验室工作面积;
- d) 出厂编号;

- e) 认证标志；
 - f) 出厂日期；
 - g) 外形尺寸（长×宽×高）；
 - h) 制造单位。
-

